理解记录

- 1. 本协议第4条第3、4款所述涉及农产品的关税包括从量关税和从量关税。
- 2. 各方同意,将具有同等效力的费用纳入本协议第4条第4款所述关税,不应视为关税增加。
- 3. 各方同意在本协议签署后六个月内就兽医和植物卫生事务领域的合作达成单独协议。
- 4. 各方同意在本协议签署后六个月内就相互承认测试报告、合格证书以及其他与双方贸易的 产品合格评定直接或间接相关的文件达成单独协议。